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参考提纲)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 1、对国家和地方的政策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要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
- 2、对国家和地方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对某一方面具有突出影响的重要事项，对社会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讨论评议，帮助群众解疑释惑，促进有关部门搞好工作。
- 3、组织实施区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决议、决定。
- 4、负责区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主席会议，常务委员会专题座谈会议的会务工作。
- 5、负责委员视察、参观、座谈、研讨等日常活动的秘书、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
- 6、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政策、调查总结工作经验，研究探讨其共同性问题及解决的办法，供领导参阅。
- 7、负责营子区政协委员联络接待和来信来访工作。
- 8、密切联系社会各界人士，人民团体和区直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工作。
- 9、承办区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人员情况

营子区政协，现有编制 19 人，实有在职人数 19 人，退

体人员 13 人，聘用劳务派遣人员 1 人。

(三) 部门年度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重点项目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政府采购支出）等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36.29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 346.15 万元相比，收支各增加 90.14 万元，增长 20.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人员增加。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9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 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62 万元，降低 92.59%。因去年新购置公差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2 年度自有车辆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1.49 万元，增长 100%；较上年增加 1.49 万元，增长 100%。因去年新购置公差一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与年初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元，增长 0%。

(四) 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包括主要工作完成

情况、预决算公开、存量资金管理、三公经费控制、内部管理制度建设等情况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 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机关事务中心工作的发展。

(二)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包括成立领导小组、制定自评方案、对照自查、计算自评分数、撰写评价报告、查找问题、整改问题等）

区政协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

组长：程凤羽

副组长：李丹

成员：孟岩、高立军、张玉祥

经过认真自查自评得分 89 分，认真查找问题，制定了整改措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附件 2），逐项文字表述得分构成。）

(一) 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投入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在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这一项未减分。

(二)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过程总分 55 分，得分 47 分，其中预算执行 27 分，得

分22分，在半年进度中<50%，只得4分，因当年未有政府采购所以未得分。预算管理18分，全部得分。资产管理8分，得分5分，在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中减少1分，资产管理完全性减少2分。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得2分。

（三）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产出15分，全部得分。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

效果15分，得分13分。在社会公众满意度方面减少2分。

四、存在的问题

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存在审批程序不够严格、固定资产投资不规范，制度建设存在缺陷，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度、工作制度不够完善、支出管理力度不够等，财政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及其他问题。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对照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以后将来严格按照内控管理制度进行财务工作，完善制度建设、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实编细预算、加快政府采购采购首先、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财务人员培训、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意见建议，提高绩效意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营子区政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分)	目标 设定 (5 分)	职责明确 (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活动合规 性(1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活动合理 性(1分)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目标覆盖 率(1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覆盖情况。 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得分	评分标准	1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0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每超过1项得0.1分，满分1分。	<p>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超过规定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管理创新工作情况。</p> <p>项目绩效目标创新=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数量-按财政部门要求的绩效目标填报数量</p>	<p>目标管理创新(1分)</p>	<p>部门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p> <p>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p> <p>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事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p> <p>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p>	<p>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分)</p>	<p>投入(15分)</p>
3	<p>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每超出1人扣0.1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p> <p>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p> <p>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事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p> <p>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p>	<p>“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p> <p>“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p> <p>“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p>	<p>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p> <p>“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p>	<p>预算配置(10分)</p>	<p>投入(15分)</p>
4	<p>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4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法：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4×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4分。</p>	<p>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自然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p> <p>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p> <p>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p>	<p>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p>	<p>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自然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p> <p>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p> <p>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p>	<p>预算配置(10分)</p>	<p>投入(15分)</p>
3	<p>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7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p>	<p>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自然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p> <p>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p> <p>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p>	<p>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p>	<p>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自然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p> <p>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具体由被评价部门提出后经对口部门预算管理处审核确定。</p> <p>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p>	<p>预算配置(10分)</p>	<p>投入(15分)</p>

3	<p>目标值$\geq 100\%$；达到目标值的得3分； 100%$>$结果$\geq 90\%$，得3分； 90%$>$结果$\geq 80\%$，得1分； 结果$< 80\%$得0分。</p>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times 100\%$。</p>	<p>预算完成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3	<p>目标值为1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times 100\%$。</p>	<p>预算调整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p>预算调整率（3分）</p>
4	<p>半年进度：结果$\geq 50\%$，得2分； 50%$>$结果$\geq 40\%$，得1分；结果$< 40\%$，得0分。 全年进度：结果$\geq 100\%$，得4分； 100%$>$结果$\geq 95\%$，得3分；95%$>$结果$\geq 90\%$，得2分；90%$>$结果$\geq 85\%$，得2分；结果$< 85\%$，得0分。</p>	<p>部门年度支数与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半年支付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div（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道减）$\times 100\%$ 全年支付进度=部门全年实际支出\div（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全年执行中追加道减）$\times 100\%$</p>	<p>支付进度率（6分）</p>	<p>结转结余率（3分）</p>	<p>结转结余率（3分）</p>	<p>结转结余率（3分）</p>
3	<p>目标值为$\leq 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扣分值=结转结余变动率$\times 2 \times 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p>	<p>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times 100\%$。</p>	<p>结转结余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3	<p>目标值为$\leq 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times 100\%$。</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p>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p>

预算执行 (27分)

过程 (55分)

		过程 (55分)		预算管理 (18分)	
3	<p>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 际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100%</p>	<p>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 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 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为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p>	<p>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 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辦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 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 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情况；6.不存在挤占情况； 7.不存在挪用情况；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p>
0	<p>目标值为100%；以3分为上限，采 用完成率计分：得分=政府采 购执行率×3。</p>				
2	<p>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p>				
9	<p>全部符合（9分）； 符合其中七项（8分）； 符合其中六项（5分）； 符合其中五项（3分）；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分）。</p>				

		过程 (55分)		资产 (8分)	
3	<p>全部符合 (3分)； 符合其中两项 (2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分)。</p>	<p>符合全部四项 (4分)； 符合其中三项 (2分)； 符合其中两项 (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分)。</p>	<p>符合全部 (2分)； 符合其中两项 (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分)。</p>	1	1
3	<p>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预算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p> <p>评价要点： 1. 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p>	<p>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支撑情况。</p> <p>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p>	<p>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的完整性、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的执行。</p>	<p>资产完整性 (2分)</p>	<p>资产完整性 (3分)</p>
1	<p>符合全部三项 (3分)； 符合其中两项 (2分)； 符合其中一项 (1分)； 符合零项 (0分)。</p>				

3	<p>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p>	<p>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p>	<p>固定资产利用率 (3分)</p>		过程
2	<p>目标值为9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监控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p>	<p>部门(单位)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在项目实施绩效管理中实施绩效管理的水平和程度。 监控率=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数/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100%</p>	<p>监控率(2分)</p>	<p>预算 绩效 监控 管理 (2分)</p>	(55分)
4	<p>目标值为100%； 达到目标值得4分； 100%>结果≥95%，得3分； 95%>结果≥90%，得2分； 90%>结果≥85%，得1分； 结果<85%得0分。</p>	<p>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p>	<p>项目完成率(4分)</p>	<p>产出 (15分)</p>	
4	<p>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项目质量达标率×4，≤95%的扣4分。</p>	<p>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p>	<p>项目质量达标率(4分)</p>	<p>履职 履行 (15分)</p>	
4	<p>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4，≤90%的扣4分。</p>	<p>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p>	<p>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p>		

产出 (15分)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3分) 部门自评项目占比率=(自评项目资金量/项目支出资金量)×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发现问题(2分) 违规率(2分) 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情况。 违规率=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额/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100%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	工作成效(5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5分) 应用率(2分)	效果(15分)
3 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得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占比率/目标值×3，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2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5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2 目标值为10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总数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00%。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其中，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改革预算管理、整改发现问题、健全制度和实施绩效评价问贵。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得分≤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得分≤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得分≤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0≤得分≤59分		评价结果
89			100	小计
3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优秀（5分）；良好（3分）；合格（1分）；不合格（0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5分） 公众满意度（5分）	社会效益（5分）
1	全部符合（1分）； 符合其中两项（0.5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2.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结果应用（1分） 应用创新（1分）	结果应用（1分） 应用创新（1分） 效果（15分）